

2025年
鹤山市统计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鹤山市统计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鹤山市统计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鹤山市统计局是市人民政府主管统计和国民经济核算的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上级有关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和协调全市统计工作，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监督和指导下市统计工作；对各单位统计工作开展巡查。

（二）组织实施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拟订适合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地方统计调查项目、调查方案、统计标准，并组织实施。核算全市生产总值，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

（三）组织实施全市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市情市力普查；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预测和监督；向上级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服务。

（四）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零和住餐饮业、房地产和重点服务业等调查，整理提供旅游、外经、交通运输、邮政、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等全市基本统计数据。

（五）组织实施能源、投资、科技、人口、劳动力、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

（六）组织实施全市各单位经济、社会、科技和资源环境统计调查，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市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

（七）依法审批全市各单位统计调查项目，指导统计基层规

范化建设，组织建立服务业信息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

（八）根据《统计法》和有关法规，依法对统计对象进行执法检查，依法对统计违法行为进行查处。

（九）指导全市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管理全市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从业资格考试工作，组织指导全市统计人员教育和业务培训。

（十）建立健全和管理全市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数据库系统，指导各单位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的实施工作，指导全市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

（十一）指导各镇（街）开展统计业务工作。

（十二）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鹤山市统计局共设5个内设机构，具体是：办公室、综合法规股、工业统计股、社会经济股、城乡调查股。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正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安全生产、保密、信访、督办、政务公开、财务、内部审计、资产管理和后勤保障等工作。承担机关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教育培训和离退休人员服务工作。负责机关的党建、纪检、意识形态、群团等工作。负责信息化工作。承担各项普查、重大调查的数据处理任务。负责管理办公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和网报系统，负责对计算机、网络及配套设备的日常管理。

（二）综合法规股。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状况进行统计监测、预测和综合分析研究，提出宏观调控咨询建议。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核算制度。组织全市投入产出调查，收集、整理和提供相关统计数据，开展分析研究。负责全市生产总值等主要经济指标的定期核算。开展全市综合经济与资源环境核算。牵头负责民营经济统计。配合做好市委市政府各项考核评价工作。监督管理全市国民经济核算工作。统一对外提供综合性统计资料。协调、组织统计年鉴编印工作。组织编写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负责统计数据发布和统计新闻宣传。承担重要经济分析课题，撰写全市统计工作计划、总结和重要统计会议报告。指导综合核算统计工作。

指导全市统计改革、法规制度和地方统计业务建设，组织统计法律、法规的贯彻和监督检查工作。组织起草统计规范性文件。承担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统筹落实本部门依法行政和普法工作，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有关工作。指导统计信用建设。依法检查、处理统计违法案件，开展统计执法检查。组织实施国家和省各类统计制度和统计年报。组织协调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管理全国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职务评聘工作。负责统计系统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全市基本单位名录的建库、维护、更新工作。依法审批或备案全市及各镇（街）、市直各部门统计调查项目。组织实施人口普查、人口抽样调查，劳动力调查、工资、科技、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的统计调查，收集、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对人口、劳动力和工资进行动态监测和分析。建立人才发展指标统计体系，做好全市人才资源统计。综合整理和提

供教育、卫生、社会保障等统计数据，对相关统计数据质量进行检查和评估，组织指导相关专业统计基础工作，进行相关统计分析。

（三）工业统计股。组织实施工业统计调查，对全市工业发展状况进行统计监测、预测和综合分析研究，提出宏观调控咨询建议。组织实施科技、能源和环境基本情况统计调查。组织实施对全市主要耗能行业节能和重点耗能企业能源使用、节约以及资源循环利用状况的统计监测。配合节能主管部门开展节能目标考核。组织实施工业品价格指数调查；组织指导相关专业统计基础工作，对相关统计数据质量进行检查和评估，进行相关统计分析。

（四）社会经济股。组织实施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建筑业、房地产业、批发零售业、住宿、餐饮业、交通运输以及商品市场运行状况的统计调查，组织实施全市服务业统计制度、规模以上企业信息化和电子商务统计制度。负责相关专业资质等级外建筑业、限额以下批零住餐业、规模以下服务业等企业和个体户（以下简称“四下”企业）抽样调查工作，收集、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统计数据。负责第三产业中相关服务业的统计调查，组织建立服务业统计信息共享和发布制度。综合整理和提供旅游业、邮政业等统计数据，对相关统计数据质量进行检查和评估，组织指导相关专业统计基础工作，进行相关统计分析。

（五）城乡调查股。组织实施开展全市农业普查、农林牧渔业、农村基本情况、城乡一体化调查、居民消费价格指数、畜禽监测以及各类专项满意度调查，承接社会各项有偿调查工作。及时搜集、整理和编印城乡调查资料，开展对城乡社会经济问题的

分析研究，向上级提供有关城乡调查的统计资料和决策建议，向社会公众提供信息咨询服务。负责对镇（街）、村（居）委辅助调查员的培训指导，定期对住户记账质量进行检查。编制居民生活消费和零售价格指数；定期对物价及城市居民生活情况、工业企业和房地产价格调查情况布置各项专题调查。对相关统计数据质量进行检查和评估，组织指导相关专业统计基础工作，进行相关统计分析。负责文化产业统计和监测，负责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的统计监测和全市社会发展水平评估。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932.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1.58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12
		九、卫生健康支出	34.9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3.8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32.45	本年支出合计	932.45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32.45	支出总计	932.4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932.45	932.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1.58	711.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711.58	711.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1	行政运行	288.92	288.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46	22.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289.77	289.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6	统计管理	110.43	110.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12	122.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22	121.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30	33.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0	17.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0	0.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0	0.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95	34.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95	34.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95	12.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00	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80	63.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80	63.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00	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1.80	31.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32.45	508.17	424.28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1.58	288.92	422.66	0.00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711.58	288.92	422.66	0.00	0.00	0.00	0.00
2010501	行政运行	288.92	288.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46	0.00	22.46	0.00	0.00	0.00	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289.77	0.00	289.77	0.00	0.00	0.00	0.00
2010506	统计管理	110.43	0.00	110.43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12	120.50	1.6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22	120.50	0.7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30	33.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0	1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72	0.00	0.72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0	0.00	0.9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0	0.00	0.9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95	34.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95	34.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95	12.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00	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80	63.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80	63.8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00	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1.80	31.8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32.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1.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12
		九、卫生健康支出	34.9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3.8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32.45	本年支出合计	932.45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32.45	支出总计	932.4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32.45	508.17	424.28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1.58	288.92	422.66
[20105]统计信息事务	711.58	288.92	422.66
[2010501]行政运行	288.92	288.92	0.00
[201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46	0.00	22.46
[2010505]专项统计业务	289.77	0.00	289.77
[2010506]统计管理	110.43	0.00	110.43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12	120.50	1.62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22	120.50	0.72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70.00	70.0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30	33.3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0	17.20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72	0.00	0.72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0	0.00	0.9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0	0.00	0.9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4.95	34.95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95	34.95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2.95	12.95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22.00	22.00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63.80	63.8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63.80	63.8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2.00	32.00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31.80	31.80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08.17
[301]工资福利支出	399.36
[30101]基本工资	53.00
[30102]津贴补贴	141.80
[30103]奖金	82.33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3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7.2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95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0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8
[30113]住房公积金	32.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9.81
[30201]办公费	2.00
[30217]公务接待费	1.68
[30228]工会经费	3.7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3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1.72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00
[30302]退休费	70.00
[30307]医疗费补助	9.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24.28
[301]工资福利支出	22.46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4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20
[30201]办公费	2.00
[30204]手续费	0.10
[30213]维修（护）费	4.00
[30214]租赁费	26.43
[30215]会议费	3.00
[30226]劳务费	304.67
[30227]委托业务费	1.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9.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2
[30305]生活补助	0.9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2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63.46	63.46	0.00	0.00
“三公”经费	5.31	5.31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63	3.63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3	3.63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68	1.68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508.17	508.17	508.17	0.00	0.00	0.00
鹤山市统计局-小计	508.17	508.17	508.17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399.36	399.36	399.36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81	29.81	29.81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9.00	79.00	79.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24.28	424.28	424.28	0.00	0.00	0.00	0.00	
鹤山市统计局-小计	424.28	424.28	424.28	0.00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遗属生活困难补助	0.90	0.90	0.90	0.00	0.00	0.00	0.00	
统计工作经费	22.00	22.00	22.00	0.00	0.00	0.00	0.00	
统计辅助人员经费	62.00	62.00	62.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用房租金	26.43	26.43	26.43	0.00	0.00	0.00	0.00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委员工作补贴	0.72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机关后勤服务人员经费	22.46	22.46	22.46	0.00	0.00	0.00	0.00	
统计调查补贴	230.00	230.00	230.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全市统计调查工作
经济普查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完成省和江门市的普查工作任务，做好经济普查资料的数据开发和应用。
农业普查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完成省和江门市的普查工作任务，提高普查数据质量，提高普查人员工作积极性，顺利完成普查工作。
基本单位名录库维护更新保障经费	0.77	0.77	0.77	0.00	0.00	0.00	0.00	通过“扫码读数”、获取部门共享信息等方式方法，指导各级名录库管理人员和调查员，维护更新基本单位动态库，提高名录库信息准确度，为各类调查提供及时可信的抽样框和样本池。
联网直报单位统计专员通讯补助	39.00	39.00	39.00	0.00	0.00	0.00	0.00	夯实企业统计基础，提高联网直报企业工作积极性，提升企业源头数据质量，保障企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报送统计数据。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932.45万元，比上年减少21.15万元，下降2.2%，主要原因是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进入数据公布、资料管理和开发应用阶段，所需资金减少；支出预算932.45万元，比上年减少21.15万元，下降2.2%，主要原因是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进入数据公布、资料管理和开发应用阶段，所需资金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5.31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6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6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1.68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63.46万元，比上年减少0.51万元，下降0.8%，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减公务支出，落实政府过紧日子政策部署。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3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7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23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50.4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3万元，主要是视频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